

证券代码：002020

证券简称：京新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1058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电话及传真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刊登的 2021059 号公告。

2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部分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对《内部审计制度》、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进行修订。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3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，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8 日